

115學年度 國立成功大學工業設計系交換學生甄選簡章

一、115 學年度交換生甄選日程表

院/系級交換		上學期 (秋季班) / Fall Semester 2026年9-10月入學 (實際開學日依交換學校訂定)	下學期 (春季班) / Spring Semester 2027年1-4月入學 (實際開學日依交換學校訂定)
Step #1 系內資格審查申請截止	完成系內資格審查文件上傳，並繳交作品集至系辦	2026年2月6日(五)	115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前 (實際時間依公告為準)
Step #2 系內資格審查	系上開會審查各國外學校推薦名單	預計開學一週後公告系內審查結果 (實際日期依email通知為準)	預計開學一週後公告系內審查結果 (實際日期依email通知為準)
Step #3 繳交申請文件	審核通過之學生準備國外學校所需之英文表件資料，進行申請	截止日期依各國外學校規定 (最早為3月15日)	截止日期依各國外學校規定 (最早為9月15日)
Step #4 國外學校審查及錄取通知	等候國外學校審查結果通知 (作業時程預計6-8周)	預計 2026 / 5月 (實際日期依國外學校通知)	預計 2026 / 12月 (實際日期依國外學校通知)
Step #5 辦理交換學生手續	向成大校方辦理交換生簽呈、役男學術出境等行政程序；學生自行辦理國外學校註冊登記、簽證申請等出國相關事宜	預計 2026 / 6月 (學期末前辦理完畢)	預計 2027 / 1月 (學期末前辦理完畢)

※以上甄選辦理期程如有調整，請以最新公告為準。

二、申請條件

- 系級交換:** 工業設計系所大學部二年級 (含) 以上 / 碩士班一年級 (含) 以上 / 博士班一年級 (含) 以上之學生。
- 院級交換:** 工業設計系所大學部二年級 (含) 以上 / 碩士班一年級 (含) 以上 / 博士班一年級 (含) 以上之學生。
- 語言能力需達簽約學校之學生入學門檻資格 (請參考下表，若有變更依當年度國外學校最新公告為主)；若所有申請同學皆未達語言成績門檻，則依據其他審查資料擇優推薦，實際錄取結果依國外學校通知。**※語言成績效期為2年內**

三、簽約學校

下表僅列出由本系辦理交換申請手續之簽約學校，詳細院級與校級簽約學校資訊請至國際合作組與規劃設計學院網站查詢

	簽約學校	交換科系	交換學期*	名額*	語言成績門檻	備註
系級	【CCS】美國創意設計學院 College for Creative Studies http://www.collegeforcreativestudies.edu	Product Design	Fall Semester: 9月-12月	2名	TOEFL iBT 71； 或 IELTS 6.0	• 僅接受大學部學生交換
	【KHB】德國柏林白湖藝術學院 Weißensee Kunsthochschule Berlin http://www.kh-berlin.de	Product Design	Fall Semester: 10月-隔年2月 Spring Semester: 4月-7月	1名	德文檢定 B1 (Zertifikat Deutsch)； 或 德文檢定 A1 及 TOEFL iBT 61	• 主要為德語授課，具德語能力者為佳 • 接受大學部及碩博生
	【KAIST】韓國高等理工學院 Korea Advanced Institut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http://www.kaist.edu	Industrial Design	Fall Semester: 9月-12月	2名	TOEFL iBT 83；或 TOEIC 720 (Listening & Reading) 或 IELTS 6.5	• Industrial Design接受大學部及碩博 • Culture Technology僅接受研究生 • GPA 3.0/4.3以上
		Culture Technology	Spring Semester: 3月-6月	2名		
院級	【Kiel】德國基爾藝術學院 Muthesius University of Fine Arts and Design, Kiel https://en.muthesius-kunsthochschule.de/	Industrial Design	Winter Semester: 10月-2月 Summer Semester: 4月-7月	2名	德文檢定 B1 (Zertifikat Deutsch)； 或 德文檢定 A1 及 TOEFL iBT 61	• 主要為德語授課，具德語能力者為佳 • 接受大學部及碩博生
	【CIT】日本千葉工業大學 Chib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https://www.it-chiba.ac.jp/english/	見簽約學校網站	Fall Semester: 9月-1月 Spring Semester: 4月-7月	3名	大學部:日語檢定 JLPT N2 級以上 研究所:日語檢定 JLPT N2 級以上或英文 檢定 CEFR B2 以上	• 主要為日語授課，具日語能力者為佳 • 接受大學部及碩博生
	【TUT】日本東京工科大學 Tokyo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https://www.teu.ac.jp/english/index.html	Media Science	Fall Semester: 9月-1月 Spring Semester: 4月-7月	2名	日語檢定 JLPT N2 級以上	• 主要為日語授課，具日語能力者為佳 • 接受大學部及碩博生
	【TUD】荷蘭台夫特科技大學 Delft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http://www.tudelft.nl/en/	Industrial Design Engineering	Fall Semester: 9月-隔年1月 Spring Semester: 2月-7月	2名	TOEFL iBT 90； 或 IELTS 6.5	• 語言成績效期為2年內
	【KYU】日本九州大學 Kyushu University http://www.kyushu-u.ac.jp/en/	Industrial Design	Fall Semester: 10月-3月 Spring Semester: 4月-9月	名額及相關規定請洽規劃設計學院辦公室 相關規範請見規劃設計學院網站 http://www.cpd.ncku.edu.tw/		• 主要為日語授課，具日語能力者為佳 • 受理本系大學部及碩博生之申請，經系上初審後提名至院辦公室辦理
	【NUS】新加坡國立大學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http://nus.edu.sg/	Industrial Design	Fall Semester: 8月-12月 Spring Semester: 1月-5月			• 成績平均B或70%以上或排名前1/3， 且單科成績不得低於C • 受理本系大學部學生之申請，經系上初審後提名至院辦公室辦理
	【NU】日本名古屋大學 Nagoya University https://en.nagoya-u.ac.jp/	Graduate School of Environmental Studies	Fall Semester: 10月-隔年2月 Spring Semester: 4月-8月	名額請洽規劃設計學院辦公室 TOEFL iBT 79；或 IELTS 6.0；或 TOEIC 780；或日語檢定 JLPT N1 級以上		• GPA: 3.0/4.0以上 • 主要為日語授課，具日語能力者為佳 • 受理本系碩博生之申請，經系上初審後提名至院辦公室辦理
校級	【Chiba】日本千葉大學 Chiba University http://www.chiba-u.ac.jp/e/index.html	見簽約學校網站	Winter Semester: 10月-2月 Spring Semester: 4月-8月	名額及相關規定請洽國際合作組 相關規範請見國際處網站 https://oia.ncku.edu.tw/p/404-1032-229870.php?Lang=zh-tw		• 自行向國際合作組申請
	【NTU】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 Nanyang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http://www.ntu.edu.sg	見簽約學校網站	Fall Semester: 8月-12月 Spring Semester: 1月-5月			

* 交換學期:日本學制Fall/Winter Semester為第二學期，Spring Semester為第一學期 * 名額:KHB及CIT為「交換名額/學年」，其餘學校為「交換名額/學期」

四、審查階段及報名文件

Step #1 【學生提出申請】 欲申請交換學生，請於申請截止日前至<https://forms.gle/XKz9dripLwwfrnZVA>填寫基本資料，並上傳以下資料，逾期恕不受理：

1. 工設系交換生申請表
2. 個人CV履歷表（格式為A4直式1-3張）
3. 作品集
4. 英文版歷年成績單（**需有GPA**）
5. 語言能力證明
6. 英文版指導教授/導師推薦信（僅九州大學申請者需提供，至遲開學當週的星期一上午10點前email至idencku@gmail.com）
7. 英文研究/學習計畫（至少200字，僅九州大學申請者需提供，至遲開學當週的星期一上午10點前email至idencku@gmail.com）

Step #2 【資格審查】

本系開會審查後，將email通知各校審查合格之送審學生。

重要提醒！申請交換者，考量兩校之國際交流禮儀及保障其他申請同學之權益，經初審通過者不得以任何理由延期，否則將取消其申請資格。

Step #3 【繳交申請文件】

國外學校入學申請資料依該校網頁當年度最新公告為主，請務必自行上網查閱相關規定，下列僅供參考。

- Application Form
- Official Transcript
- Certification of Enrollment（請至註冊組外的投幣機申請英文版在學證明）
- Portfolio
- CV
- Letter of Motivation
- Proof of Language proficiency
- Photocopy of Passport（護照有效期限，必須持續到返國日後至少六個月以上，效期不足者請盡早換發）

國外交換學校	網址
【CCS】美國創意設計學院 College for Creative Studies	https://www.collegeforcreativestudies.edu/
【KHB】德國柏林白湖藝術學院 Weißensee Kunsthochschule Berlin	https://kh-berlin.de/en/studies/international/incoming-exchange-students.html
【KAIST】韓國高等理工學院 Korea Advanced Institut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https://io.kaist.ac.kr/menu/io.do?mguid=72CD2D0A-21E5-E511-940C-2C44FD7DF8B9
【KYU】日本九州大學 Kyushu University	http://www.isc.kyushu-u.ac.jp/intlweb/en/admission/exchangetop
【Kiel】德國基爾藝術學院 Muthesius University of Fine Arts and Design, Kiel	https://fernweh.muthesius-kunsthochschule.de/exchange-students/
【NUS】新加坡國立大學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https://www.nus.edu.sg/gro/global-programmes/student-exchange/incoming-exchangers
【NU】日本名古屋大學 Nagoya University	https://www.env.nagoya-u.ac.jp/english/dept/index.html
【CIT】日本千葉工業大學 Chib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審查後email通知
【TUT】日本東京工科大學 Tokyo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審查後email通知
【TUD】荷蘭台夫特科技大學 Delft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https://www.tudelft.nl/onderwijs/toelating-en-aanmelding/exchange-students#c1256330

五、審查方式

院/系級交換:

經由本系開會審理基本資格通過後，獲送審資格之學生需備齊國外學校所需之申請文件，並完成申請程序，由國外學校審核決定是否錄取。確認錄取後，由系辦公室協助辦理本校交換生簽呈、役男學術出境等行政程序；學生自行辦理簽證申請、國外學校註冊、住宿安排等出國相關事宜。

六、相關費用

出國交換期間，學生需為本校註冊在學學生，不得申請休學。**交換期間繳交成大學雜費用、學生保險費用**，免繳國外交換學校之學雜費；但**住宿費、生活費、國外保險費、書籍材料費、往返機票費及其他出國相關支出均由學生自行負擔**。

七、交換生義務

1. 交換學生於交換學校完成註冊手續後，即視同該校學生，應遵守該校一切規定，不得做出有損兩校校譽情事。如有違反情況，得同時接受兩校校規處置。
2. 交換期間，請密切與系上保持連繫，並留意自身安全。
3. 交換生返國後，應盡義務協助及輔導本系同學，並提供相關諮詢及必要資訊。

八、交換期間學業成績承認

1. 學生於國外學校所修之課程，學分承認由本系課程與招生委員會認定之，採**個案處理**原則。
2. 持國外學校成績單正本，回國後得以辦理學分承認手續。
3. 學分承認原則如下：
(1) 科目名稱、內容相同者。(2) 科目名稱不同而授課內容相同者。(3) 科目名稱、內容不同而性質相同者。
4. 不同學分互抵後之處理原則如下：
(1) 以多抵少：抵免後以少學分登記。(2) 以少抵多：所需學分應予補修，如無法補足學分數者，不得抵免。
※ 規劃設計學院學生經本系辦理之院級交換學校修業返國後，請依原就讀系所之規範辦理學分抵免事宜。

九、聯絡方式

如對申請交換生有任何問題，請來信 idencku@gmail.com；或於上班時間至系辦公室洽詢。